CTF Life
周大福人壽

「迎尚」保障相连保险计划
额外奖赏推广

推广日期： 2026 年 10 月 1日至 2026 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

除本文件另有说明，词汇的定义应与词汇表的定义相同。

重要事项：

1. 「迎尚」保障相连保险计划（「迎尚」）是由周大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周大福人寿」或「本公司」）发出的保单。您的投资将受本公司的信贷风险影响。

2. 由于部分身故赔偿不时与您所选的投资选择的表现挂钩，因此身故赔偿会受投资风险及市场波动所影响。最终获得的身故赔偿可能不足以应付您的个人需要。

3. 您就「迎尚」支付的所有保费，以及本公司对您所选的投资选择的对应相关基金的任何投资，均会成为及一直属于本公司资产的一部分。您对任何该等资产均没有任何权利或拥有权。如追讨赔偿，您只可向本公司追索。

4. 本公司会因应您所选的投资选择的对应相关基金之表现来计算您的投资回报。由于本公司须就「迎尚」收取各项收费，「迎尚」的投资回报可能逊于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认可的对应基金之表现。

5. 「迎尚」所提供的投资选择在产品特点及风险概况方面可以有很大的差异，而当中部分投资选择可能涉及高风险。

6. 「迎尚」是为长线投资而设，若提早终止、退保及从基本帐户提取部分款项、行使保费假期或调低您投资寿险保单的保费，您的投资和已缴保费可能会因此蒙受重大亏损，并将影响身故赔偿和所获得的奖赏（若适用）。如相关基金表现欠佳，或会进一步扩大投资亏损，而所有收费仍会继续扣减。

7. 您须就本投资寿险保单缴付退保费用。保费缴付年期为 5 年的保单，退保费用最高可达基本帐户之帐户价值的 16.5%，为期最多 5 年；而保费缴付年期为 20 年的保单，退保费用最高可达基本帐户之帐户价值的 40%，为期最多 9 年。本投资寿险保单只适合准备长期持有投资的投资者。

8. 若您不准备持有 (i) 保费缴付年期为 5 年的保单至少 6 年；或 (ii) 保费缴付年期为 20 年的保单至少 9 年，本投资寿险保单并不适合您，而购买一份人寿保险保单再另行投资于基金可能会更为划算。您应咨询独立的专业意见。

9. 当受保人于 (i) 受保人在 65 岁生日当天或紧接其后的保单周年日或 (ii) 紧接保费缴付年期届满后的保单周年日（以较后者为准）或之后身故，本投资寿险保单将不再提供高人寿保障。最终获得的身故赔偿金额可能大幅减少。

10. 一笔过保费不会提供高人寿保障，因其只提供相应帐户价值 105% 的身故赔偿。

11. 虽然在保费假期期间无须供款，但保单价值或会因保费假期期间仍须扣减各项费用及收费而大幅减少。

12. 由于部分相关投资与您的投资寿险保单可能以不同的货币计值，因此您的投资寿险保单的投资回报可能会蒙受汇率风险。

重要事项：(续)

13. 更重要的是，您应留意下列有关保险费用的事宜：

    (i) 我们会从您的投资寿险保单的价值扣除您须支付的部分费用及收费，以抵销您用于人寿保障的保险费用。

    (ii) 基于年龄及投资亏损等因素，保险费用或会在您的保单年期内大幅增加，因此您可能会损失大部分甚至全部已缴保费。

    (iii) 您应向您的顾问查询有关详情，例如保险费用在甚么情况下可能会有所增加，以及对您的投资寿险保单的保单帐户价值有何影响。

14. 投资涉及风险，若您并未完全明白「迎尚」，亦未获得您的顾问清楚解释「迎尚」为何适合您，您则不应投保「迎尚」。您须自行做出最终决定。

15. 您不应只依靠此宣传单张做出投资决定。请细阅「迎尚」的销售文件包括风险因素以获取更多详情。

16. 您应于做出决定前仔细阅读「迎尚」的销售文件（包括产品指南、投资指南及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基金的销售文件，这些文件将根据您的要求而提供或可于我们的网站 www.ctflife.com.hk 免费下载。

投资带有风险及投资价值可升可跌。投资回报并无保证，过往表现并非未来业绩的指标。

「迎尚」概览

「迎尚」属投资相连寿险计划，以下只提供主要产品特点概览。有关「迎尚」详情，请参阅「迎尚」的销售文件，包括产品指南、投资指南及产品资料概要。

指定供款期

指定供款期（自保单日期起计 24 或 36 个保单月份）根据您所选择的保费缴付年期厘定，如下表列出：

保费缴付年期（年）	指定供款期（保单月份）
5	24
20	36

于指定供款期内，您须缴付基本保费，但不得调整基本保费金额、从您的投资寿险保单中提取款项及行使保费假期。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指定供款期**部分。

保费

基本保费

您可选择以每月、每半年或每年方式支付您的基本保费。基本保费的最低金额要求于下表列出。

保费缴付方式	保费缴付年期（年）	
	5	20
每月	288 美元 / 2,300 港元	144 美元 / 1,150 港元
每半年	1,728 美元 / 13,800 港元	864 美元 / 6,900 港元
每年	3,456 美元 / 27,600 港元	1,728 美元 / 13,800 港元

一笔过保费

于保费缴付年期后及投资寿险保单生效期间，您可选择缴付一笔过保费（最低为 600 美元 / 4,800 港元），但须经我们批核并符合核保要求。

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保费**部分。

身故赔偿

若受保人在保单生效期间不幸身故，我们将向受益人支付身故赔偿，计算如下：

时期	身故赔偿
若受保人于 (i) 及 (ii)（以较后者为准）之前身故： (i) 于受保人 65 岁生日当天或紧接其后的保单周年日（「受保人 65 岁」）；或 (ii) 紧接保费缴付年期届满后的保单周年日	**高人寿保障** 以下较高者： (i) 保额 * 减去从基本帐户提取总额（如有）；或 (ii) 于身故赔偿申请的接获日的基本帐户的帐户价值的 105%； 加上 于身故赔偿申请的接获日的额外投资帐户的帐户价值的 105% * 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保额**分节。
若受保人于 (i) 及 (ii)（以较后者为准）或之后身故： (i) 受保人 65 岁；或 (ii) 紧接保费缴付年期届满后的保单周年日	**低人寿保障** 以下较高者： (i) 已缴付基本保费总额减去从基本帐户提取总额（如有）；或 (ii) 于身故赔偿申请的接获日的基本帐户的帐户价值的 105%； 加上 于身故赔偿申请的接获日的额外投资帐户的帐户价值的 105%

任何未缴付费用及收费将从应付给受益人的身故赔偿中扣除。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保额及身故赔偿**部分下的**身故赔偿**分节。

请注意以下关于身故赔偿的事项：

- 虽然「迎尚」属人寿保险计划，但由于部分身故赔偿不时与您所选的投资选择的对应相关基金的表现挂钩，因此身故赔偿受投资风险及市场波动所影响。任何部分提取、调低基本保费金额、行使保费假期或相关基金表现欠佳可能会令身故赔偿的金额减少，导致该身故赔偿或不足以满足您的需要。
- 若受保人于受保人 65 岁或紧接保费缴付年期届满后的保单周年日（以较后者为准）或之后离世，身故赔偿可能大幅减少（即不再提供高人寿保障）。高人寿保障的时期可能非常短及可能不足以满足您的保险需要。
- 指定供款期后调低基本保费金额将导致用作计算身故赔偿的应缴付基本保费总额及保额减少。
- 一笔过保费并不享有高人寿保障，因其只提供相应帐户价值 105% 的身故赔偿。
- 在申请提早终止、退保、从基本帐户提取部分款项、行使保费假期或调低您投资寿险保单的基本保费前，您必须评估调低后的身故赔偿是否足以满足您的需要。

奖赏 / 保险费用回赠

迎新奖赏

我们收到您第 1 个保单年度内已到期的每期基本保费后，您将获得迎新奖赏。

特别奖赏

在保单生效期间，于第 4 个保单年度届满时及随后每个保单年度届满，而相关保单年度届满时的每月平均基本帐户价值为 37,500 美元 / 300,000 港元以上，您将有资格获得特别奖赏。

保险费用回赠

只要保单未曾复效，您将于以下日期（以较后者为准）有资格获得一次性保险费用回赠，金额最高可达相当于向基本帐户所收取保险费用的 50%：(i) 于紧接受保人 60 岁后的保单年度届满时；或 (ii) 于第 20 个保单年度届满时。

奖赏 / 保险费用回赠回扣

于若干情况下，迎新奖赏原额、特别奖赏原额及保险费用回赠原额将被回扣。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迎新奖赏**部分下的**迎新奖赏回扣**分节、**特别奖赏**部分下的**特别奖赏回扣**分节及**保险费用回赠**部分下的**保险费用回赠回扣**分节。

奖赏 / 保险费用回赠将会是基本帐户的帐户价值的一部分，因此将被收取适用于保单的相关费用及收费。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费用及收费一览表**部分。

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迎新奖赏、特别奖赏**及**保险费用回赠**部分。

终止

保单将在下列情况（以最早者发生为准）被自动终止：

(i) 在宽限期届满时任何基本保费仍逾期未缴，除非于保费假期下暂停缴付基本保费（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保费缴付年期**及**保费假期**部分）；或

(ii) 保单退保；或

(iii) 受保人身故，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保额**及**身故赔偿**部分；或

(iv) 于受保人 100 岁生日当天或紧接之后的保单周年日；或

(v) 保单帐户价值在紧接费用及收费到期日起 31 个历日后仍不足以扣除应付的费用及收费且为零或以下。

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终止**部分

费用及收费

「迎尚」收取的各项收费包括行政费用、保险费用、退保费用及相关基金的费用及收费。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费用及收费一览表**部分。

投资带有风险。有关产品特点、费用及收费、风险因素及「迎尚」所提供的投资选择的进一步详情，请参阅「迎尚」的销售文件。有关投资选择对应的相关基金的进一步详情，请参阅相关基金的销售文件。

「迎尚」的销售文件及相关基金的销售文件的副本将应您的要求而提供，或可在我们的网站 www.ctflife.com.hk 免费下载。

词汇表

帐户价值 — 就保单于任何一日而言，个别指定帐户的价值，即相等于该帐户中每个投资选择在当日的名义单位数目乘以投资选择相应的单位价格的总值。请浏览我们的网站 www.ctflife.com.hk 以获取单位价格，您亦可透过登录 BOSS 客户网上服务（网页版）或「周大福人寿」手机应用程式（手机版）获取有关投资选择结余及帐户价值的最新资讯。

每月平均基本帐户价值 — 有关保单年度内每个保单月份届满时基本帐户的帐户价值之总和除以 12。您可自第 4 个保单年度起透过登录 BOSS 客户网上服务（网页版）或使用「周大福人寿」手机应用程式（手机版）查阅每月平均基本帐户价值。

基本帐户 — 用于在保单下记录自 (i) 保费缴付年期期间已缴付的基本保费；(ii) 迎新奖赏（若适用）；(iii) 特别奖赏（若适用）；及 (iv) 保险费用回赠（若适用）所记入的投资选择的名义单位的帐户。

基本保费 — 保单按分期应缴付的定期保费。

受益人 — 由您不时指明作为在受保人死亡后接受身故收益或自杀收益（视情况而定）的受款人的人或实体。

接获日 — 我们收到令我们满意的格式作出的受保人身故赔偿、转换、退保或提取申请的工作日。若我们在截止时间之前收到受保人身故赔偿、转换、退保或提取申请，接获日将被视为我们收到要求时的同一工作日收到。若我们在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要求，接获日则视作在下一个工作日收到。

宽限期 — 基本保费到期日后的 31 个历日期间。

投资选择 — 保单下的投资选择之一，其单位按名义基准分配至保单。

指定供款期 — 是必须缴付基本保费的期间，根据您所选择的保费缴付年期厘定，具体于下表列出：

保费缴付年期（年）	指定供款期（保单月份）
5	24
20	36

保单帐户 — 由基本帐户与额外投资帐户所共同组成的帐户。

保单帐户价值 — 保单帐户的价值。

保单周年日 — 在保单有效期内的每一年度，保单日期的周年日（若于有关的公历年并没有该日期，则与该年保单日期相同月份的最后一日）。

保单日期 — 保单资料说明中指明为保单开始生效的日期；而保单周年日、保单周月日、保单年度、保单月份皆以该日为起始日期予以确定。

保单月份 — 在保单有效期内，由保单日期起至首个保单周月日完结前一天的月份，或以后任何保单周月日起至下一个保单周月日前一天的月份。

保单年度 — 由保单日期起计的 12 个保单月份，以及由每个保单周年日起计其后每个连续 12 个保单月份期间的首个及其后每个保单年度。

额外投资帐户 — 用于在保单下记录自任何一笔过保费分配的投资选择的名义单位的帐户。

已缴付基本保费总额 — 您已缴付并由我们收取的基本保费总额。 已缴付基本保费总额将用于厘定身故收益的金额。

应缴付基本保费总额 — 以下的总和：(i) 保单到期基本保费总额（不论基本保费是否已缴付）；及 (ii) 根据最近年缴基本保费计算的应付基本保费总额。应缴付基本保费总额将用于厘定保额的金额。

单位价格 — 个别投资选择的名义单位在任何有关估值日的价值，亦等于对应的相关基金卖出价。

估值日 — 工作日或任何可进行交易的日期。如果出现任何非本公司所能合理控制范围的任何特殊情况而导致不能于特定估值日进行交易，我们将有酌情权决定另一个适用的估值日以决定单位价格和 / 或资产净值。

我们、我们的、本公司 — 周大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CTF Life
周大福人壽

额外奖赏推广

于推广期内由 2026 年 10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包括首尾两天) (「推广期」)，若您申请全新的「迎尚」保单及：

1. 保额为 125,000 美元 / 1,000,000 港元或以上 (相应每年基本保费金额如下表)；
2. 于推广期内填妥及签署投保申请书及其他所需的相关表格及文件，一并交回周大福人寿；及
3. 于 2027 年 2 月 26 日或之前获成功批核及发出保单（「合资格保单」），

在我们收到您第 1 个保单年度到期的每期基本保费后，您将有资格获得额外投资选择的名义单位作为额外奖赏，但须符合附注部分所述的条件。

额外奖赏 = 于第 1 个保单年度已缴基本保费 x 适用的额外奖赏率 (如下表所示)

适用的额外奖赏率会因第 1 个保单年度的保额及您所选的保费缴付年期而不同，详述如下：

保费缴付年期（年）	保额	不同受保人年龄的每年基本保费金额 *				适用的额外奖赏率	
		受保人的年龄 ^ 0-29	受保人的年龄 ^ 30-39	受保人的年龄 ^ 40-49	受保人的年龄 ^ 50-60		
5	125,000 美元至 < 250,000 美元 / 1,000,000 港元至 < 2,000,000 港元	5,000 美元至 < 10,000 美元 / 40,000 港元至 < 80,000 港元	7,143 美元至 < 14,286 美元 / 57,143 港元至 < 114,286 港元	10,000 美元至 < 20,000 美元 / 80,000 港元至 < 160,000 港元	16,667 美元至 < 33,334 美元 / 133,334 港元至 < 266,667 港元	1.0%	额外奖赏受回扣条件约束，最长回扣期限为 5 年。有关详情，请参阅额外奖赏回扣部分。
	250,000 美元至 < 625,000 美元 / 2,000,000 港元至 < 5,000,000 港元	10,000 美元至 < 25,000 美元 / 80,000 港元至 < 200,000 港元	14,286 美元至 < 35,715 美元 / 114,286 港元至 < 285,715 港元	20,000 美元至 < 50,000 美元 / 160,000 港元至 < 400,000 港元	33,334 美元至 < 83,334 美元 / 266,667 港元至 < 666,667 港元	3.5%	
	≧ 625,000 美元 / ≧ 5,000,000 港元	≧ 25,000 美元 / ≧ 200,000 港元	≧ 35,715 美元 / ≧ 285,715 港元	≧ 50,000 美元 / ≧ 400,000 港元	≧ 83,334 美元 / ≧ 666,667 港元	7.0%	
20	125,000 美元至 < 250,000 美元 / 1,000,000 港元至 < 2,000,000 港元	1,728 美元至 < 2,500 美元 / 13,800 港元至 < 20,000 港元	1,786 美元至 < 3,572 美元 / 14,286 港元至 < 28,572 港元	2,500 美元至 < 5,000 美元 / 20,000 港元至 < 40,000 港元	4,167 美元至 < 8,334 美元 / 33,334 港元至 < 66,667 港元	5.0%	
	250,000 美元至 < 625,000 美元 / 2,000,000 港元至 < 5,000,000 港元	2,500 美元至 < 6,250 美元 / 20,000 港元至 < 50,000 港元	3,572 美元至 < 8,929 美元 / 28,572 港元至 < 71,429 港元	5,000 美元至 < 12,500 美元 / 40,000 港元至 < 100,000 港元	8,334 美元至 < 20,834 美元 / 66,667 港元至 < 166,667 港元	15.0%	
	≧ 625,000 美元 / ≧ 5,000,000 港元	≧ 6,250 美元 / ≧ 50,000 港元	≧ 8,929 美元 / ≧ 71,429 港元	≧ 12,500 美元 / ≧ 100,000 港元	≧ 20,834 美元 / ≧ 166,667 港元	28.0%	

* 每年基本保费金额向上调整至最接近的整数以供参考。适用的额外奖赏率只取决于保单的保额。

^ 受保人上次生日的年龄 （以保单发出之日计）。

上述适用的额外奖赏率并不代表您的投资回报率或投资表现。

额外奖赏将以投资选择的额外名义单位的方式，根据您在我们记录中的最新分配指示，于紧接我们收到第 1 个保单年度的每期基本保费付款后的第 2 个估值日当天的单位价格，分配额外名义单位，并记入基本帐户。**您应注意额外奖赏是基本帐户的帐户价值的一部分，因此将被收取适用于保单的相关费用及收费**。有关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的**费用及收费一览表**部分。

额外奖赏回扣

若发生以下情况，我们会扣回自保单日期起记入的额外奖赏原额：

(i) 保单于首 5 个保单年度内退保；或

(ii) 保单于首 5 个保单年度内的到期基本保费因未全数缴付而终止；或

(iii) 于首 5 个保单年度内行使保费假期；或

(iv) 于首 5 个保单年度内调低基本保费金额；或

(v) 受保人于於第 1 个保单年度内自杀。

被回扣的额外奖赏金额将为已记入保单额外奖赏的原额，而不会就额外奖赏所分配投资选择的名义单位的投资收益或亏损，及该等名义单位所收取的任何费用及收费作出任何调整。额外奖赏一经回扣，将不会在任何情况下再记入您的保单。

在上述事件 (i) 和 (ii) 发生时，额外奖赏将在计算退保费用及相应收益前从基本账户中被回扣。

在上述事件 (iii) 和 (iv) 发生时，额外奖赏将于紧接相关事件生效日后按下一个适用的估值日的单位价格，以扣除投资选择名义单位的方式，按其各自的比例从基本帐户的帐户价值中被回扣。

在上述事件 (v) 发生时，额外奖赏将从自杀收益中被回扣，且不受退保费用影响。

若您于冷静期内取消保单，额外奖赏将不包括在退款内。有关冷静期下退款的详情，请参阅产品指南中一般资料部分下的冷静期分节。

以 5,000,000 港元的保额计算额外奖赏的说明例子

保单发出时受保人的年龄	40
保费缴付年期	20 年
保费缴付方式	每年
每年保费	100,000 港元
保额	5,000,000 港元
适用的额外奖赏率	28%
于第 1 个保单年度内已付年缴保费后的额外奖赏	= 100,000 港元 x 28% = 28,000 港元

说明例子 a：于第 1 个保单年度内如期支付所有基本保费

于第 1 个保单年度内保单下应享有的额外奖赏

= 28,000 港元

说明例子 b：从第 2 个保单年度开始停止缴付基本保费（只有第 1 个保单年度基本保费是全额按时支付）

保单将于第 2 个保单年度的宽限期后终止。第 1 个保单年度就基本保费记入保单内的所有额外奖赏，原额将在计算退保费用及相关退款前从基本帐户的帐户价值回扣。

将被回扣的额外奖赏

= 先前已支付的额外奖赏

= 28,000 港元

说明例子 c：于第 4 个保单年度退保

保单于第 4 个保单年度终止。额外奖赏的原额 28,000 港元将在计算退保费用之前被回扣。退保费用及应付的退保价值计算如下。

退保时基本帐户的帐户价值	409,276 港元
适用的退保费用率	13.0%
将被回扣的额外奖赏	28,000 港元
退保费用	= (退保时基本帐户的帐户价值 – 将被回扣的额外奖赏) x 适用的退保费用率 = (409,276 港元 – 28,000 港元) x 13.0% = 49,565 港元
应付的退保价值	= 退保时基本帐户的帐户价值 - 将被回扣的额外奖赏 – 退保费用 = 409,276 港元 – 28,000 港元 – 49,565 港元 = 331,711 港元

上述说明例子为假设性质，只供说明之用。

本宣传单张应与「迎尚」的销售文件（包括产品指南、产品资料概要及投资指南）一并阅读以了解「迎尚」的详情。

如有查询，请联络您的理财顾问 / 致电周大福人寿客户服务热线 2866 8898。

附注：

1. 本宣传单张由周大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周大福人寿」）发出。
2. 就额外奖赏所分配至保单的名义单位数量将下调至小数点后四个位以记入保单。下调后的余数归周大福人寿所有。
3. 在任何情况下，额外奖赏均不可转让及不可兑换成现金。
4. 若保单持有人于推广期内投保多于一份「迎尚」保单，该等保单的第 1 个保单年度的保额不可合并计算以决定保额水平，因此每份合资格保单之适用的额外奖赏率将独立地以各保额而计算。
5. 若发现客户提供的资料有不完整、不实、冒用、不符、伪造、不合法、欺骗、不当及滥用情况，将会被视为违反本次推广的条款及细则。周大福人寿有权取消其参与此优惠的资格而毋须另行通知。
6. 周大福人寿保留所有有关投保申请及批核和一切有关以上优惠的最终决定权。若因任何以上推广而产生任何争议，周大福人寿的决定为最终及具有约束力。
7. 周大福人寿保留随时更改、暂停或终止此推广或修改此推广的条款和细则的权利，恕不另行通知。在此推广终止、暂停或更改之前提交的 「迎尚」保单申请将不受影响。因本次推广而产生的任何争议，周大福人寿保留最终决定权。
8. 此宣传单张只适宜于香港分发，不应被诠释为在香港以外地区作出要约、游说购买或提供周大福人寿的任何产品。若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辖区的法律下作出要约、游说购买或提供任何周大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产品属违法，周大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在此声明无意在该司法管辖区作出要约、游说购买或提供其任何产品。
9. 此宣传单张应与「迎尚」的销售文件 (包括产品指南、投资指南及产品资料概要) 一并细阅，以获取有关「迎尚」的产品详情。

周大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MKT/PM/0602/GSC/2610